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为促进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 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力、履行职责,保障投资者的权益, 拟为公司及子公司,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 任保险(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)。

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 五次会议,审议了《关于拟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》。本议案事先已提交至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,因本议案与全体委员相关,全体委员均回避表 决。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在审议本事项时履行了回避义务未参与表决,本议案 将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董监高责任保险方案

- (一) 投保人: 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:
- (二)被投保人:公司及子公司,对应前述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 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(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);
- (三)赔偿限额:不超过人民币5,000万元/年(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 为准);

- (四)保费支出:不超过人民币25万元/年(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),后续如续保可根据市场价格等因素协商调整;
 - (五)保险期限: 12个月/期(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)。

为提高决策效率,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 层及其授权人员办理购买责任险的相关事宜(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;确定 赔偿限额、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;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 ;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),以及在董监高责任险保 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。

二、审议程序

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,审议了《关于拟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》。本议案事先已提交至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,因本议案与全体委员相关,全体委员均回避表决。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对本事项回避表决,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;
- (二)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;
- (三)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11日